

#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董事：

大家好！

2021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加公司 2021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之前通过文件材料、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主动沟通，了解公司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获取作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会议上认真审阅每项议案，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作出正确、科学的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本人本年度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全部亲自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或缺席情况，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会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本人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另外两名独立董事一起对于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时间             | 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1 年 1 月 4 日 |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同意   |

|            |  |    |
|------------|--|----|
| 2021年1月4日  |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年1月12日 | 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同意 |
| 2021年1月12日 | 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  | 同意 |
| 2021年3月8日  | 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事前认可意见。   | 同意 |
| 2021年3月8日  |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独立意见；关于2020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年4月2日  |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年8月19日 | 关于2021年半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年8月19日 | 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 同意 |
| 2021年12月8日 |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暨调整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同意 |
| 2021年12月8日 |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暨调整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三、日常工作情况

2021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了解，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对于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如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对外投资等情况，本人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可能产生的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

职权，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 **四、年报工作中履行的职责**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确保 2021 年度年报工作进展顺利。

本人在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认真听取公司经营层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的汇报，听取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关注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积极予以解决。

####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信息披露。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

2、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

3、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事前审核，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查阅有关资料，与大家进行了讨论。

#### **六、参加培训和学习的情况**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平时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七、其他事项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三）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指引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独立董事：张永德

2022年3月22日